

古蹟指定公告表

名稱	湖下楊允泡及楊盤讀古厝
類別	縣定古蹟
種類	宅第
位置或地址	金寧鄉湖埔村 005 鄰湖下 91 號
古蹟及其定著土地之範圍	1. 古蹟本體面積：二落加一橫屋，二落約 166.7 m ² 、橫屋約 87.7 m ² ，合計 254.4 m ² 2. 古蹟定著土地範圍與面積：金門縣金寧鄉湖下村段 383、384 地號，總面積：313 m ² 。
指定理由及其法令依據	一、指定基準： 1. 具高度歷史、藝術或科學價值者。 2. 表現各時代營造技術流派特色者。 3. 具稀少性，不易再現者。 二、指定理由： 本棟三落大厝，實為二落大厝後面隔一深井增建一落之格局，後落由右側外埕進出，不與前側二落大厝相通，在金門屬於罕見的特殊形式三落大厝，具稀少性，已不易再現。本棟屋頂均採翹脊，前落榻受牆與對看堵均為馬約利卡彩磁，門額為「四知世胃」堂號，為湖下聚落少見的帶精美馬約利卡彩磁之新加坡僑匯建築，具時代營造特色。1949 年後由國軍進駐使用，於第三落牆體左右均可見具防禦機能之開射口；前落榻受大門口左右尚留有衛兵站哨矮座。綜合觀之，此棟建築格局特殊，亦具體見證了金門先人動盪下南洋、國軍進駐之近代史，具高度歷史價值。 三、指定法令依據： 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1、2、3 款。
備註	依據 107 年 08 月 10 日「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與文化景觀」審議會決議指定古蹟，當時會議記錄所載名稱暫為「湖下楊氏大厝」，爾後依據所有權人提供資料，始賦名為「湖下楊允泡及楊盤讀古厝」。 公告日期及文號：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5 日府文資字第 10800055271 號 公 告 依 據： 1. 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7 條、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4 條。 2. 107 年 08 月 10 日金門縣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史蹟與文化景觀審議會 107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。

填表說明

本表如有誤寫、誤算或其他類此之顯然錯誤，依行政程序法第 101 條之規定，得隨時更正之。

圖照說明(一)

(可增頁，至少應包含保存區(或指定範圍)二張，建築物外觀及細部各四張，至多不限)

照片說明	
	
建築正面	後方增建一橫屋，從龍邊進出口
	
後落正面	深井朝前落背面
	
擇頭側照	門箱、地牛石雕精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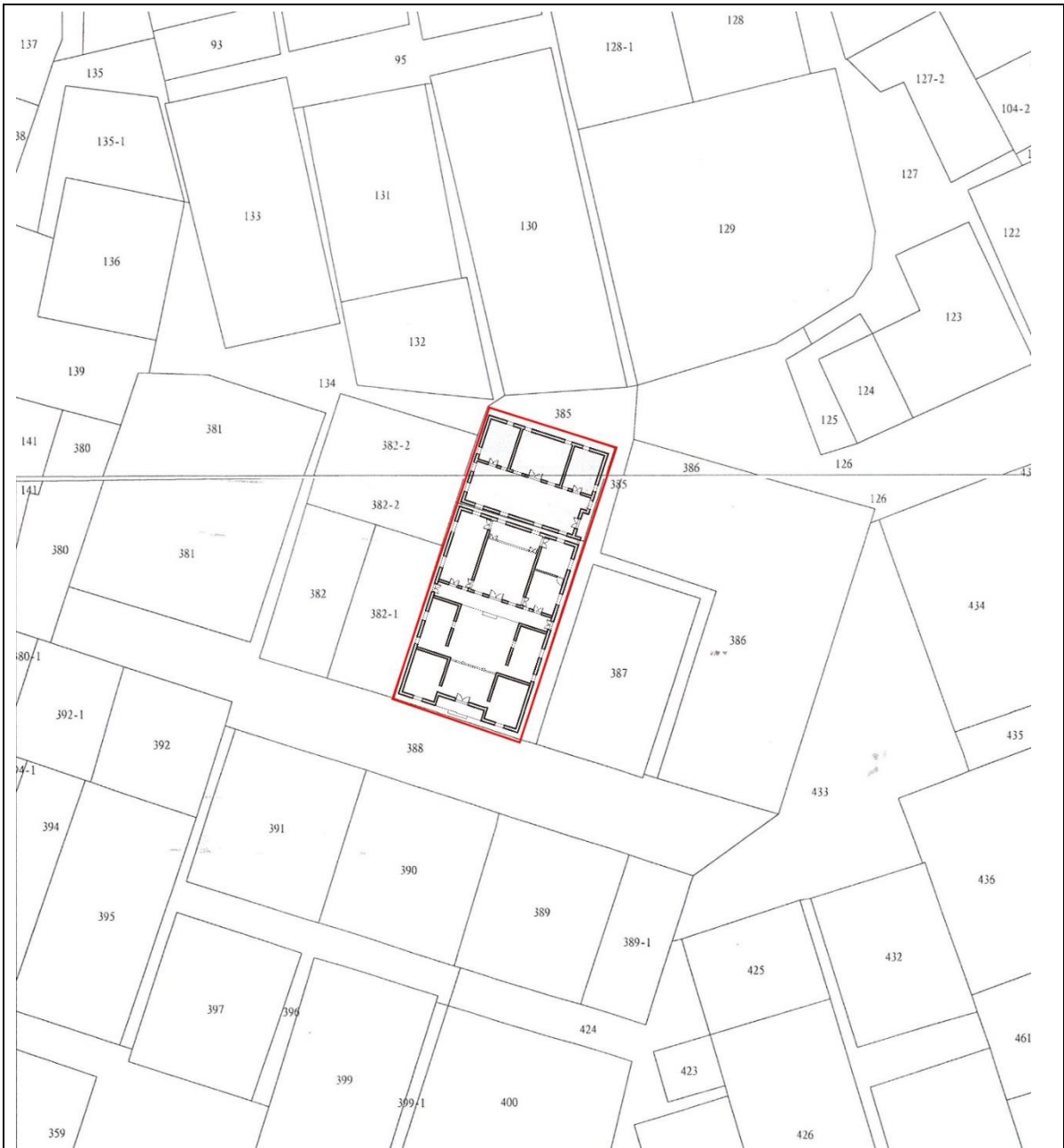
		
前落榻受牆堵彩瓷精美	前落背向格扇窗雕刻精美	前落背向格扇窗雕刻精美





湖下楊允泡及楊盤讀古厝—空照圖

來源：金門縣都市計畫整合資訊系統、金門圖資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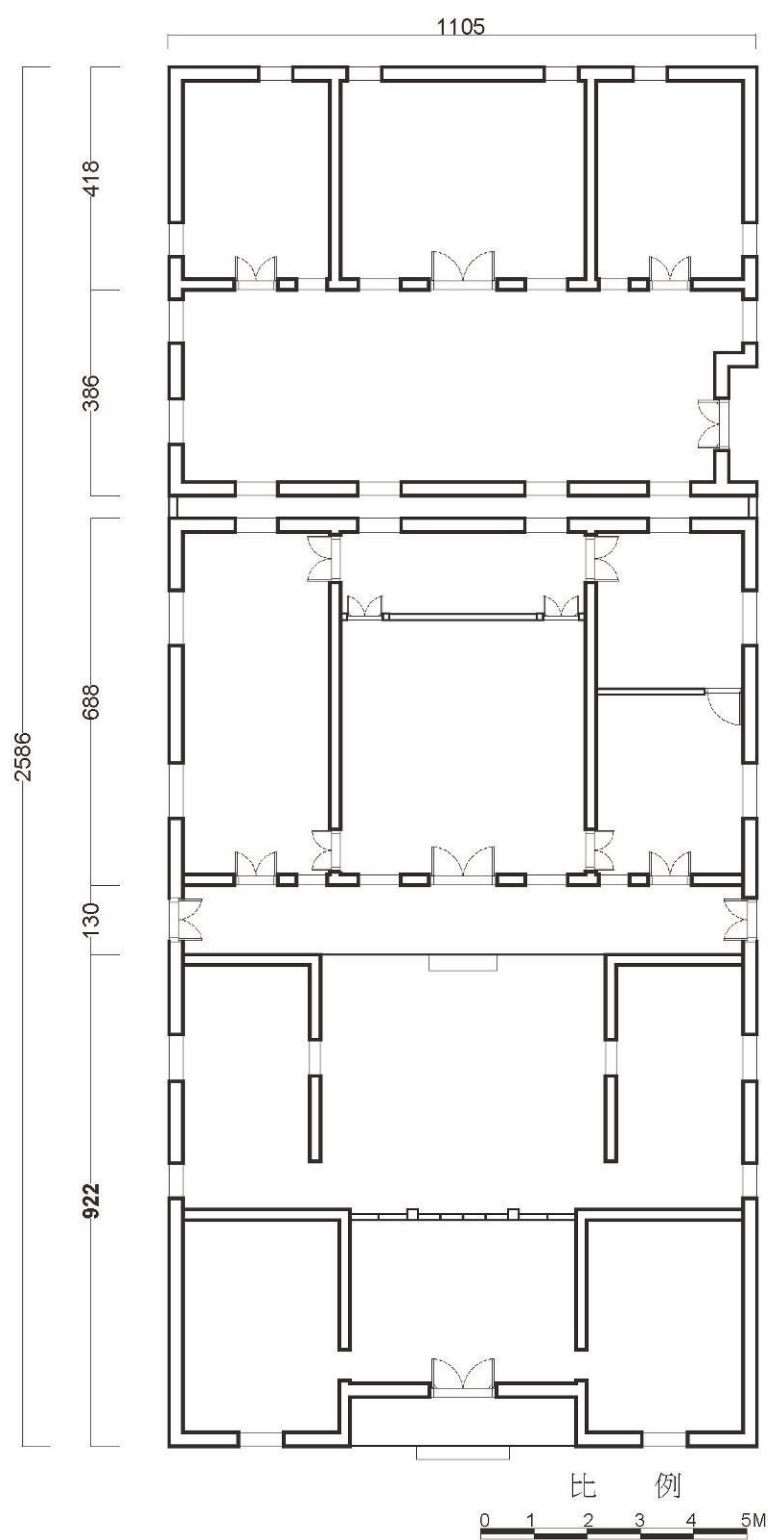


湖下楊允泡及楊盤讀古厝—地籍圖套繪建築平面

配置圖（套繪、標示範圍及配置，比例依座落大小範圍自訂）



湖下楊允泡及楊盤讀古厝—配置圖套繪



湖下楊允泡及楊盤讀古厝—建築平面圖